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46号

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粤东西北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粤东西北专项课题申报通知》（详见附件）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相关教师（科研人员）参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本专项资助以推进粤东西北地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各项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研究，不设具体课题指南。

2. 本次分十八个学科组接受申报，具体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马列科社、党史党建、哲学、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人口学人类学（含民族学、宗教学）、历史、文学、语言学、新闻学传播学、图书馆情报及文献学、体育学、管理学、艺术

学、教育学、心理学。涉及交叉学科的，由申请者选定一个主学科进行申报。

3. 本次拟立项 30 项左右，每项资助 5 万元。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担任副处级（含）以上领导职务，如不具备上述条件，须由本专业领域内两名正高职称推荐人填写推荐意见。

2.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包括子课题负责人），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央各部委项目的负责人（包括子课题负责人），省社科规划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其他省部级科研项目负责人，以及三年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社科规划项目被终止或撤项的项目负责人，不能作为课题负责人申报本专项。

3. 申报人只能申报 1 项专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招标的其他课题申报。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两个课题的申报。

4. 同一题目或相近内容题目已经申报国家规划课题或其他省部级课题且已立项的，不得申报本课题。

5. 项目负责人不能同时申报本年度“冷门绝学”研究专项和基础理论研究重大专项。

三、申报程序

1. 本次申报仅接受以学校为单位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请申报人认真填写《广东社科规划粤东西北专项课题申请书》（详见附件），

并于2020年11月19日前报送电子版申报书（PDF版）与电子版论证活页（word版）至 o_kyc@stpt.edu.cn，科研设备处将于2020年11月20日完成申报材料的集中审核与网上提交工作。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立项评审结束后，我处将通知项目负责人报送纸质版申请书1份至科研设备处。

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在《申报书》上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黄东：13670394715（634715）

附件.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粤东西北专项课题申报通知

